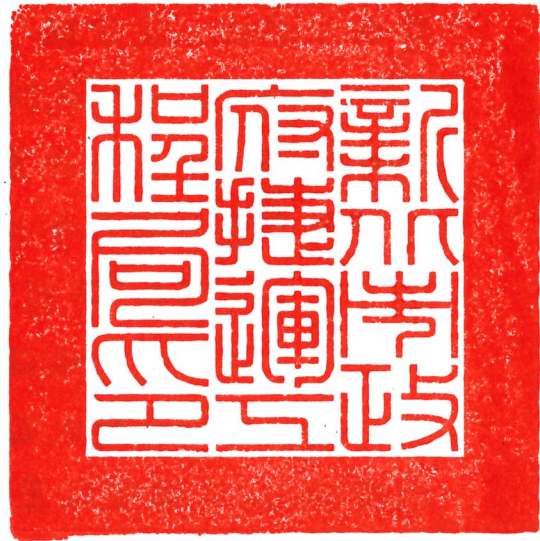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1日
發文字號：新北捷規字第1130347476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局辦理「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民生汐止線臺北市段綜合規劃案八堵機廠公聽會」之時間、地點及相關事宜。
依據：大眾捷運法第10條與第12條及新北市政府辦理大眾捷運系統路線規劃公聽會作業原則辦理。

公告事項：

- 一、舉行時間及地點：113年3月18日（星期一）晚間6時30分於國立基隆高級中學至善樓3樓會議室召開。
- 二、規劃路線方案說明：民生汐止線臺北市段全長約11公里，共設置9座車站，其中地下站8座，高架站1座，從臺北市大稻埕到東湖，銜接汐東捷運SB10站；汐東捷運全長約5.78公里，共設置6座高架車站，從東湖經社后並佈設社后機廠，再轉到大同路，從樟樹灣與基隆捷運共線到汐止區公所；基隆捷運第一階段路線全長15.59公里，沿線共13座車站(地下2座、半地下1座、平面1座、高架9座)，從前述與汐東捷運共線段東端終點汐止區公所起，經北五堵開發新市鎮、實踐路、俊賢路到七堵，再沿台鐵北側到八堵。至於臺北市段則從前述

新北市政府
捷運工程局

與汐東捷運共線段西側端點樟樹灣沿台鐵第三軌路廊與南港路到南港站。民汐線/汐東線/基隆捷運在109年共識整合為同一路網，系統型式採獨立專有路權之中運量LRRT系統，整體路網經檢討建議設置1座5級總機廠及1座3級次機廠，5級總機廠建議在新北市汐止社后(社后機廠)，另3級次機廠區位考量本路網為Y字型，且「八堵-南港」為日後主要營運模式之一，沿線建議佈設機廠以利列車收發調度。再經檢視臺鐵八堵站北側有較大面積的低度利用土地(主要為鐵路用地)，故建議3級次機廠設置在臺鐵八堵站北側，並建議以捷運開發方式兼顧地主權益與地方發展，同時可考量基隆市政府對後續基隆捷運第二階段延伸路線所需駐車空間及維修功能。

- 三、公聽會主要程序：公聽會進程序為主持人說明案由、簡報規劃內容、公聽會參與人員表達意見、公聽會結束。
- 四、公聽會參與人員：本規劃案影響範圍內居民、公益團體、有關機關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公聽會參與人員得以言詞或書面自由發表意見，且自公聽會終結後10日止，以書面意見函送或傳真至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綜合規劃科，規劃單位將予研處函復，惟請註姓名及連絡住址，俾利回覆，逾期恕不納入規劃報告案處理。
- 五、規劃內容摘要放置時間及地點：自公告日起至113年3月28日止放置於基隆市暖暖區公所及規劃影響範圍內之里辦公處，及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以供索取。
- 六、公聽會召開當天如遇天災或其他事故致公聽會無法繼續進行時，辦理單位或公聽會主持人有權終止會議或依到場人之申請終止公聽會，並另行通知或公告公聽會再召開之時間及地點。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地址：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280號3樓，電話：22852086分機1320，傳真：22821808。

